

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花都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单位：万元

单位 编码	科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事业收 入资金	经营收 入资金	其他 资金	上年预 结转	项目内容	绩效目标
	类	款	项			合计	一般公 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合 计	125.50	125.50	125.50									
				其中：部门项目支出	125.50	125.50	125.50									
				区级财政专项 资金(本级支出)												
112001				广州市花都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125.50	125.50	125.50									
				部门项目支出	125.50	125.50	125.50									
				其他经常性项目	123.90	123.90	123.90									
112001	207	01	11	《文化花都》 学堂经费	42.00	42.00	42.00								《文化花都》学堂经费每年发生的费用有：1、场租费、讲课费、广告宣传费、短信费、设备维护费、劳务费。2、长期聘请工作人员3名经费及支付周末文艺活动人员补助等共21.6万元。	《文化花都》为本区有文艺兴趣爱好的市民提供了一个很好的提高和学习的平台

112001	207	01	11	文艺展示厅经费	5.00	5.00	5.00								根据穗花编字【2002】45号《广州市花都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机关主要任务、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文联一年举办10多场次活动，来往展示厅参加初赛、复赛等一年约5000人次，申请5万元作为文艺展示厅的水电费、灯光布展、办公杂物、人员经费等各项支出。	因文联编制少而承办区委区政府的项目较多，以致公用经费紧张，根据穗花编字【2002】45号《广州市花都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机关主要任务、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申请5万元作为文艺展示厅的水电费、灯光布展、办公杂物、人员经费等各项支出。
112001	207	01	11	培训费	3.00	3.00	3.00								为提高文学艺术修养，文艺培训共3万元。支出明细及内容：场租费、讲课费、车费、工作人员劳务费、设备维护费等共计3万元	通过举办培训，可以提高文学艺术修养及专业素质。
112001	207	01	11	文艺赛事（文艺展览）	5.00	5.00	5.00								《文艺赛事〈文艺展览〉》每年的活动经费支出：征稿、奖金、评委费、评委交通、展览、场租及相关费用等5万元。	开展花都区文艺赛事〈文艺展览〉有利于提高区内专业人员水平，传承花都艺术文化。展示花都艺术魅力。
112001	207	01	11	出版《花都文艺》	5.00	5.00	5.00								用于编辑出版《花都文艺》，该刊作为我区介绍花都文艺事业、文艺成果、文艺之星综合性的刊物，对于鼓励和推动我区文学创作的精品创作，提升我区文艺家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具有重要作用。	通过印制《花都文艺》，可以使花都文化得以传播，花都历史得以传承。
112001	207	01	11	档案费	1.00	1.00	1.00								档案资料管理和建档资料费1万元：档案资料管理和建档资料费用测算依据：资料费0.2万元；整理档案、档案设备等0.8万元资金支出方向：购买资料用品、整理档案、购置档案设备等相应支出	通过购买档案整理资料用品及请专业人员指导整理档案，使单位档案整理更加规整有序。

112001	207	01	11	审计经费	1.50	1.50	1.50								根据区纪委工作要求，文联每年需对所管辖的协会进行财务审计，现文联在职在编只有4人，离退休5人且年龄较高，医疗费用挤占公用经费情况严重，故此项资金无法从公用经费支出。现申请1.5万元作为审计经费，以便更好地管理协会财政经费，协调管理好各协会的费用与业务。	聘请会计师事务所为协会全面系统地审核账务，查漏补缺、指出风险，也帮助文联更好地了解属下协会的情况。
112001	207	01	11	法律顾问费	3.00	3.00	3.00								根据区政府要求，申请3万元聘请专业律师为单位的法律顾问，以更好开展文联各项业务与活动，依法行政	聘请专业律师为单位的法律顾问，以更好开展文联各项业务与活动，依法行政
112001	207	01	11	《芙蓉诗辑》 出版费	6.00	6.00	6.00								花都区文联属下协会芙蓉诗社每年刊物《芙蓉诗辑》出版经费及人员、办公经费6万元：1、全年出版《芙蓉诗辑》共四期，每期1万元，共4万元；2、诗社定期召开社员大会外出采风、交流活动等经费共0.7万元；3、办公电话费、办公用品费合计0.8万元；4、文化推广（微信公号）0.5万元。	花都区文联属下协会芙蓉诗社每年刊物《芙蓉诗辑》出版经费及人员、办公经费6万元，有利于宣传花都诗词文化，提高花都诗词爱好者的文学素养。
112001	207	01	11	文艺团体活动 经费	52.40	52.40	52.40								根据收文编码[2015]423号文规定，可申请经费130万元，文联计划于2019年将此资金按协会实际情况统筹使用，故申请52.4万元。使用范围：承接文艺活动、信息发布、会员大会、展览、采风、年会、比赛、公益活动、培训、交流学习、出版资料、宣传费、人员补贴等。	通过支持文联属下协会举办活动，可以使花都文艺文化百花齐放，提高文艺文员素养和整个花都的文艺水平。

				其他一次性项目	1.60	1.60	1.60								
112001	207	01	11	区文联换届经费	1.60	1.60	1.60							花都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第十一次代表会议。根据文联章程每五年换届选举。2012年10月进行过换届，拟2019年选举	通过换届选举，选出文联领导班子

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花都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单位：万元

单位 编码	单位名称（支出项目名 称）	政府采购项目			数量	计量 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其他资金
		政府采购项目 名称	政府采购品目 名称	政府采购 品目编号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合 计						62.80	62.80	62.80				
	其中：货物类						3.40	3.40	3.40				
	工程类												
	服务类						59.40	59.40	59.40				
112001	广州市花都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62.80	62.80	62.80				
	项目支出						59.40	59.40	59.40				
112001	《文化花都》学堂经费	其他服务	C99 其他服务	C99		项	20.40	20.40	20.40				
112001	《芙蓉诗辑》出版费	印刷与出版服务	C081401 印刷服 务	C081401		项	4.00	4.00	4.00				
112001	出版《花都文艺》	印刷和出版费	C081401 印刷服 务	C081401		项	5.00	5.00	5.00				
112001	文艺团体活动经费	印刷与出版服务	C081401 印刷服 务	C081401		项	30.00	30.00	30.00				
	基本支出						3.40	3.40	3.40				
112001	在职人员公用经费	办公家具	A0609 办公家具	A0609		套	0.80	0.80	0.80				
112001	在职人员公用经费	电视机	A020601 电机	A020601	2	台	1.80	1.80	1.80				
112001	在职人员公用经费	空气净化器	A020299 其他办 公设备	A020299	2	台	0.80	0.80	0.80				